石景山区2025年重要民生实事

（征求意见稿）

一、幼有所育（1项）

1.新增1所配套幼儿园，设置学位450个，提高学前教育普及普惠水平。

主责单位：区教委

二、学有所教（3项）

2.高标准推进校园建设，衙门口配套中学完成地下结构施工；衙门口配套小学和首钢东南区配套学校主体结构完工；九中分校新建综合楼建成投用，改善学校整体办学条件，为学生提供更好的文体活动空间。

主责单位：区教委

3.在校园内补充必要的体育器材，为学生“课间一刻钟”走向户外提供多样化的选择。

主责单位：区教委

4.对5所中小学学校计算机教室进行设备更新改造，不断改善教学硬件水平。

主责单位：区教委

三、劳有所得（3项）

5.对不少于60个工程建筑类项目开展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检查，切实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。

主责单位：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6.完善“就业直通车”零工就业平台，在9个街道各建立1家零工驿站，实现工作岗位触手及、就业服务零距离。

主责单位：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7.组织开展线上线下招聘会15场、就业创业指导活动5场，高校毕业生就业率达到95%以上。

主责单位：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四、病有所医（2项）

8.推动首钢医院医疗设备购置升级改造，不断提升诊疗能力。

主责单位：区卫生健康委

9.加快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设施体系建设，苹果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完工，实现社区卫生服务机构AED配置全覆盖。

主责单位：区卫生健康委

五、老有所养（2项）

10.完善养老服务设施，福寿岭休养中心二次结构完工。

主责单位：区民政局

11.扩大就近就便普惠养老服务供给，新增4家区域养老服务中心。

主责单位：区民政局

六、住有所居（1项）

12.建成359套公租房、200套保租房，增加保障性住房供给。

主责单位：区住房城市建设委

七、弱有所扶（1项）

13.新建3个温馨家园，帮助残疾人就近享受康复、教育等服务。

主责单位：区残联

八、便利性（2项）

14.开工建设石景山园南区南一街、西二路等保障房周边配套道路，解决居民出行问题。

主责单位：区城市管理委

15.建成M11号线模式口站一体化及调色板地下停车库，新增车位1869个；利用人防空间新增500个停车位，缓解居民停车难问题。

主责单位：区城市管理委、区国动办

九、宜居性（5项）

16.实施便民工程，持续解决好百姓房前屋后烦心事。

主责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委

17.建成2处全龄友好公园，新增4处小微绿地，为市民提供更多游憩空间。

主责单位：区园林绿化局

18.持续开展物业考核评价，对市民服务热线投诉量全市前100名的小区开展专项治理，推动物业管理规范化发展。

主责单位：区住房城市建设委

19.开展40条背街小巷精细化治理。

主责单位：区城市管理委

20.举办垃圾分类宣传动员活动150场，持续开展居住小区桶站值守，入户宣传100%全覆盖；持续推进生活垃圾分类管理，开展居住小区日常检查20次。

主责单位：区城市管理委

十、多样性（3项）

21.组织开展金秋体育盛会、市民快乐冰雪季等体育活动2场，丰富市民活动体验。

主责单位：区体育局

22.开展“文化馆服务宣传月”“古城之春艺术节”等系列文化惠民活动不少于1500场次，丰富市民精神文化生活。

主责单位：区文化和旅游局

23.开展家庭教育指导及亲子实践活动不少于1500场次，扩大家庭教育服务供给。

主责单位：区妇联

十一、公正性（1项）

24.提供免费法律咨询服务不少于10000人次，开展法律宣传活动每月不少于1场，12348咨询热线周六日持续提供服务。

主责单位：区司法局

十二、安全性（6项）

25.开展全民消防大培训约4.3万人，持续提升公众消防安全意识和风险防范能力。

主责单位：消防救援支队

26.为13个火灾风险较高的住宅小区配备联网式烟感及阻车器，有效防范和减少居住场所电动自行车火灾事故；为20辆洒水车辆加装消防器材箱，不断提升环卫洒水车扑救初期火灾能力。

主责单位：消防救援支队

27.对377处破损交通标志进行更换，持续推进道路交通标志安装工作。

主责单位：交通支队

28.五里坨、广宁派出所主体结构完工，补充基层社会面治理力量。

主责单位：公安分局

29.加大食品药品安全保障力度，实现33大类食品抽检监测全覆盖，抽检监测药品不少于250件。

主责单位：区市场监管局

30.实施12处地质灾害点治理，消除安全隐患。

主责单位：市规划自然资源委石景山分局